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35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化工”）、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泉稷”）、山东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化工”）、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机”）。

●本次担保情况：1、公司为平原化工在晋商银行1.60亿元授信、中国银行0.4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

2、公司为丰喜泉稷在平安银行2.0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1年；

3、公司为恒通化工在临商银行1.15亿元授信、农业银行1.73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恒通化工股东温州恒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恒通化工股权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4、公司为阳煤化机在浦发银行1.50亿元授信、渤海银行0.50亿元授信、兴业银行0.6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化工”）、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泉稷”）、山东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化工”）、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机”）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现部分担保即将到期或已经到期。公司拟继续为上述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金额共计9.48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为平原化工在晋商银行1.60亿元授信、中国银行0.4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

2、公司为丰喜泉稷在平安银行2.0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1年；

3、公司为恒通化工在临商银行1.15亿元授信、农业银行1.73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恒通化工股东温州恒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恒通化工股权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4、公司为阳煤化机在浦发银行1.50亿元授信、渤海银行0.50亿元授信、兴业银行0.60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期限均为1年。

上述担保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及反担保协议，在担保事项发生时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公司就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2022年2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2022年预计的担保额度，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所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发生具体担保事项的，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前，需再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根据《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为丰喜泉稷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8.84亿元，公司本年为丰喜泉稷提供的担保金额为4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丰喜泉稷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符合担保规定；公司2022年为阳煤化机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41亿元，公司本年为阳煤化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8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阳煤化机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符合担保规定；公司2022年为平原化工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3亿元，公司本年为平原化工提供的担保金额为0.5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平原化工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符合规定；公司2022年为恒通化工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1.7亿元，公司本年为恒通化工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亿元，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恒通化工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内，符合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平原县城立交东路15号

3、法定代表人：武金万

4、注册资本：56029.65万元

5、经营范围：液体无水氨、工业用甲醇、硫磺生产、销售；合成氨、尿素、农用碳酸氢铵、多肽尿素、硫酸铵、缓控释肥、氨水、三聚氰胺、塑料制品、化肥、发电、蒸汽、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服装、棉麻、化纤生产、销售、仓储；安全阀效验（FD1）；货物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禁止的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平原化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11,585.24 万元，负债总额为236,309.17万元，净资产75,276.07万元，营业收入为191,495.15万元，净利润为1,943.28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平原化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18,564.63万元，负债总额为 242,312.53万元，净资产为 76,252.10万元，营业收入为 103,527.57万元，净利润为 737.06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平原化工为公司占比51%的控股子公司，平原化工其他股东为：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占比36.75%；平原县聚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占比12.25%。

（二）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稷山县西社新型煤焦化循环经济示范区振西大街西侧

3、法定代表人：赵哲军

4、注册资本：40000万元

5、经营范围：尿素、硫酸铵、液氨、LNG、煤气、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硫酸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丰喜泉稷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76,050.06万元，负债总额为321,590.93万元，净资产为54,459.13万元，营业收入为144,401.77万元，净利润为895.81万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丰喜泉稷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73,486.97万元，负债总额为311,495.48万元，净资产为61,991.49万元，营业收入为89,370.81万元，净利润为7,341.07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丰喜泉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山东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郯城县人民路327号

3、法定代表人：崔艳斌

4、注册资本：82344.7532万元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危险废物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恒通化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99,986.51万元，负 债总额为179,380.82万元，净资产为220,605.69万元，营业收入为519,938.34 万元，净利润为37,579.08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恒通化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67,935.81万元，负债总额为147,197.29万元，净资产为220,738.52万元，营业收入为248,214.34 万元，净利润为12,484.54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恒通化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81.68%，温州恒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4.07%，内部职工持股比例为4.25%

（四）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潇河园区电子街10号

3、法定代表人：李广民

4、注册资本：85350万元

5、经营范围：化工机械、金属构件产品、新能源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与销售；锅炉的制造、安装、维修及服务；钢结构工程；焊接培训、咨询；管道安装；机电设备安装；钢材、有色金属、耐火材料、金属制品、电机、电器、仪表、煤炭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1年12月31日，阳煤化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10,846.32万元，负债总额为246,506.01万元，净资产为164,340.31万元，营业收入为125,610.84万元，净利润为5,034.27万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阳煤化机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72,958.60万元，负债总额为305,097.93万元，净资产为167,860.67万元，营业收入为78,073.72万元，净利润为3,540.79万元。

7、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阳煤化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及反担保协议，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签署担保文件，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了保证子公司资金周转，保证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公司所提供担保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58.27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85.31%。

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56.31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约为82.44%，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十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3.山西阳煤丰喜泉稷能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4.山东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5.山西阳煤化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 052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博睿祺”）在减持计划所述期限内累计减持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思进智能”）股份3,092,2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33%。本次减持完成后，富博睿祺尚持有公司股份14,811,4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761%。

后续减持计划情况：持有公司股份14,811,4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761%）的股东富博睿祺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6,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7992%）。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富博睿祺于2011年作为股东投资思进智能，本次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富博睿祺《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关于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富博睿祺的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持股5%以上股东富博睿祺计划自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或自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不超过7,1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38%（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变动事项，该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022年6月9日为股权登记日，以2022年6月10日为除权除息日，以公司股本总数112,546,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4.50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163,191,700股。

基于上述原因，富博睿祺拟减持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富博睿祺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0,152,385股。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富博睿祺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3/21~2022/06/08	24.35~30.64	574,700	0.510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6/13	19.16~19.39	71,585	0.0439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6/23~2022/07/18	19.63~22.67	527,020	0.3229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7/21~2022/08/10	22.38~25.22	1,618,930	0.9920	
	大宗交易	2022/07/15	20.00~20.30	200,000	0.1226	
	大宗交易	2022/07/18	22.33	100,000	0.0613	
	合 计	-	-	3,092,235	2.0533	

注：（1）公司已于2022年6月10日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2022年6月10日之前的减持比例以总股本112,546,000股为基数计算；2022年6月10日之后的减持比例以总股本163,191,700股为基数计算。

（2）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若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富博睿祺	合计持有股份	12,525,744	11.13	14,811,479	9.076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8,350,496	7.42	8,757,369	5.36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75,248	3.71	6,054,110	3.7098

注：（1）上表中“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前股份数，即以总股本112,546,000股为基数；“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为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即以总股本163,191,700股为基数。

（2）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若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富博睿祺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减持计划的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富博睿祺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富博睿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二、后续减持计划情况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富博睿祺持有公司股份14,811,479股，占公司总股本9.0761%，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8,757,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6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经营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公司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富博睿祺拟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不超过6,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7992%（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变动事项，该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富博睿祺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富博睿祺投资期限在60个月以上，已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成功申请了创业投资基金股东的减持政策，即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再受比例限制，且大宗交易受让方受让的股份不受6个月内不得转让的限制。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

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6、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富博睿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承诺具体如下：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富博睿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合伙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如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截止目前，承诺已履行完毕。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合伙企业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注1]；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的24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参考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合伙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合伙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合伙企业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如果因未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止目前，承诺正常履行中。

[注1]：根据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合伙企业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该股份已于2021年12月14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日富博睿祺持有无限售流通股为8,757,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博睿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富博睿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富博睿祺承诺，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

3、富博睿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富博睿祺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2、富博睿祺出具的《关于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3、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公示信息（适用《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12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470,000	0.20%	0.02%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9月19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470,000	0.20%	0.02%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41,350,000	40,880,000	17.09%	1.40%	28,490,000	69.69%	150,931,465	76.09%
融捷投资控股（注1）	155,149,602（注2）	5.33%	20,654,924	20,654,924	13.31%	0.71%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62,004,924	61,534,924	—	2.11%	28,490,000	—	150,931,465	—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89.5%和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1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李冰路576号创想园3号楼1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25,926,3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25,926,3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53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53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春山先生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胡会国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投资抗体药物研发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5,926,3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投资抗体药物研发项目的议案》	30,496,3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泽铭、范雨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迈威生物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迈威生物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迈威生物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2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部分为全资孙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

● 本次解除担保数量：为金能化学提供的人民币24,004.40万元担保保证。

● 担保余额：截至目前，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441,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6,791.04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解除担保情况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开立3,15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2年8月18日与交通银行签订编号为青开交银信用证20220815号的《综合授信项下开立进口信用证额度使用申请书》，信用证于2022年8月23日办理完毕。

2022年5月1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青开交银综合20220511号，担保期限自2022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8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担保额度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2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号）。

二、担保解除情况

截至2022年9月19日，金能化学已将上述信用证全部结清，对应金额的担保责任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441,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6,791.04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华嵘控股 公告编号：2022-029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星期二) 下午 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现场回复，同时回复了前期通过“提问预征集”栏目和公司邮箱等多种渠道收集到的相关问题。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梁辉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帅曲先生、财务总监金峰先生、独立董事车磊先生出席本次说明会，就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贵公司现在主要的业务是什么？经营有什么重大问题吗？有没有什么战略计划？

回答：公司目前主要业务集中在持股 51%的子公司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建筑 PC 构件所配套的模具、模台以及各类工装货架。模具是根据 PC 构件图纸进行机械设计，通过钢材加工制作成特定的结构形式使混凝土成型的一种工业产品；模台是混凝土成型过程中，为保证模具水平而使用的平台钢构产品；工装货架是用于混凝土预制构件的存放。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经营发展的重大问题。当然因国内疫情的反复、钢材价格高位运行、房地产市场下行等多重因素，公司的经营也承受了较大压力。面对市场变化，公司积极认真应对，克服困难，采取一系列措施，如稳住房建模具业务，坚定转型、持续拓展非房建 PC 模具产品，实行精益管理、降本增效等，实现公司经营的基本稳定。

鉴于浙江庄辰为公司目前唯一业务主体，公司将继续集中资源稳步支持浙江庄辰发展所主营的装配式建筑 PC 构件配套的相关模具、模台业务，同时在完善房屋建筑预制构件制造设备门类的基础上，逐步向市政公建领域拓展，并计划通过多种方式筹集资金在华南、华中、华北等区域设立生产基地，抓住建筑产业化的发展契机，做强做大上市公司，为公司创造良好的效益，为投资者创造积极的回报。 另外，公司也将积极开展产业和市场调研，继续寻求各主要股东的支持，依托上市公司平台， 稳步开展新业务拓展，扩大上市公司经营规模，增强公司抵御各种风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投资者后续如有问题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1日